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 23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杨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邮件、短信、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当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

(四)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决议，董事会同意将提名杨新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杨新先生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25-016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托管关联方资产的议案》。

为进一步强化企业管理、优化资源整合和提升经营质量，公司拟与重庆医药健

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医健”）签署《托管协议》，重庆医健将其持有的重庆和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平制药”）100%股权委托公司管理，并由公司根据《托管协议》的约定代表重庆医健行使其作为和平制药股东的相关权利。托管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起至以下期限中较早之日止：1. 中国医药完成对和平制药的股权收购之日（即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之日）；2. 协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约定终止或解除之日。在托管期限内，和平制药的经营收益、亏损及相关债权债务仍由重庆医健享有和承担，和平制药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该项议案因系关联交易，按照相关规定，关联董事杨光先生、童朝银先生、胡慧冬女士、周兴兵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与重庆医健签署《托管协议》，管理其所持和平制药 100%股权，托管费伍万元/年，本次托管事项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 2025 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9 日